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有专项）（部门自评项）

年度： 2025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东财经大学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1733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财政事权数量：	1	下属单位数量：0
年度 总目标	任务1：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持续建设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完成 情况	任务1：已完成					
	任务2：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健全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制度体系，构建校内联动的全媒体传播矩阵。		任务2：已完成					
	任务3：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夯实三级责任体系，进一步打造教育部-省级-学校三级党建品牌项目矩阵。扎实开展二级单位班子、中层干部摸底调研，重点做好中层干部换届工作。		任务3：已完成					
	任务4：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制定学校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出台实施《广东财经大学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实施办法》。		任务4：已完成					
	任务5：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出台并实施“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清单，建立健全监督推动问题整改的长效机制。		任务5：已完成					
	任务6：加强统战群团工作，做好欧美同学会成立工作和知联会、民进支部等换届工作，深化民主管理体系建设，推行教学院部教代会制度，落实好提案工作。		任务6：已完成					
	任务7：完善“三全育人”思政工作体系，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任务7：已完成					
	任务8：高质量完成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高质量完成线上评估和入校评估工作。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审核评估整改方案》。		任务8：已完成					
	任务9：推动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转型。出台实施《广东财经大学本科教学数字化转型“143”行动方案》。结合数字化转型要求，开展2025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		任务9：已完成					
	任务10：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优化调整招生结构，提升招生宣传质效，健全“招生-培养-就业”联动的招生计划动态调节机制。		任务10：已完成					
	任务11：提升研究生人才培养质量。以“三全育人”“八大功能”推动研究生“一站式”社区提质增效，打造高层次复合型人才培养的先行区。		任务11：已完成					
	任务12：抓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多措并举开拓多元化就业渠道。做实做细就业指导帮扶。		任务12：已完成					
	任务13：提升教育国际化效能，高质量完成2024年度国际化办学考核工作。		任务13：已完成					
	任务14：加强校园文化建设，举办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进一步发挥校史馆、“智慧思政教育共创基地”、“正空间”文化艺术中心、大湾体育公园及各类校园文化场景的育人作用。		任务14：已完成					
	任务15：优化学科专业布局。		任务15：已完成					
	任务16：加强学科内涵建设。		任务16：已完成					
	任务17：争创更多高水平标志性科研成果。		任务17：已完成					
	任务18：拓展社会服务广度深度。		任务18：已完成					

任务19: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开展师德师风集中教育学习。	任务19: 已完成
任务20: 构筑人才聚集高地。落实人才强校战略,持续做好高层次人才及高水平学术团队的引进、服务与考核工作。	任务20: 已完成
任务21: 深化机构和岗位聘用改革。做好机构设置与职能优化调整工作,提升机构运行效能。完成科级(含参照)机构设置及人员定岗方案及人员调整工作。	任务21: 已完成
任务22: 完善学校顶层设计。推进落实“十四五”规划年度任务和期满总结工作,组织编制“十五五”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院部规划,擘画好学校未来五年发展蓝图。	任务22: 已完成
任务23: 提升内部治理效能。健全“根本-基本-具体”三级制度体系,做好信访涉诉工作,持续推进依法治校。	任务23: 已完成
任务24: 推进平安校园建设。	任务24: 已完成
任务25: 优化办学资源配置。强化开源节流,争取更多资源支持。强化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體系。	任务25: 已完成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参考,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100%	2025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已落实,不超预算。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本级+专项	部门在此过程中,逐个分析指标完成情况,对于未完成的指标,以及完成值与目标值差距显著过大的指标,需深入剖析导致未达成或完成率过大的根本原因。此外,部门还需明确指标完成情况所涉及的相关资料,以及指标完成值的取数口径,确保整个分析过程的数据来源清晰、依据充分。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完成率高于150%的属于目标值差距过大)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2.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和部委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见附件)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0%	2025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已落实,并长期坚持。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级+专项	部门在此过程中,逐个分析指标完成情况,对于未完成的指标,以及完成值与目标值差距显著过大的指标,需深入剖析导致未达成或完成率过大的根本原因。此外,部门还需明确指标完成情况所涉及的相关资料,以及指标完成值的取数口径,确保整个分析过程的数据来源清晰、依据充分。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完成率高于150%的属于目标值差距过大)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0%	2025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已落实,并长期坚持。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本级+专项	部门在此过程中,逐个分析指标完成情况,对于未完成的指标,以及完成值与目标值差距显著过大的指标,需深入剖析导致未达成或完成率过大的根本原因。此外,部门还需明确指标完成情况所涉及的相关资料,以及指标完成值的取数口径,确保整个分析过程的数据来源清晰、依据充分。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完成率高于150%的属于目标值差距过大)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专项效能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9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专项资金支出率为99%,当年度指标基本完成。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专项	分析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的支出情况以及指标完成情况,重点分析专项资金中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以及分析未完成指标、完成率与目标值差距过大的原因,明确指标完成情况资料及指标完成值取数口径等。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自评范围内各项“政策任务”专项资金的《自评指标评分表》及其佐证材料; 2.本部门《专项资金项目清单》,如项目有调整,提供项目调整前后对比表,以及调整说明。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参考，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00%	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本级+专项	明确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数量，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指新增预算申请的事业发展性支出一级项目、部门预算500万元以上二级项目。 自评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2. 专家评审意见。	
	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合规性	100%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和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本级+专项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 1. 是否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 2. 有无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情形； 3. 有无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情形。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 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 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4. 对于应提供审计及财会监督材料而未提供的，一经发现本项目不得分。	请如实提供，如抽查发现不按照实际提供的部门，该二级指标不得分。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参考,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备注
	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00%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网站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本级+专项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2. 绩效自评资料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提供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的截图,或提供网址。	
管理效率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学校出台的绩效管理制度的明确绩效要求;学校的专项资金制定管理办法,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学校的制度明确各相关部门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本级+专项	1. 部门出台有对本级使用资金有明确绩效要求的管理制度,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部门(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 2. 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部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增加与绩效管理有关内容的,提供该制度或办法。	
		绩效结果应用	100%	及时反馈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本级+专项	1. 是否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 2. 是否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结果与年度预算挂钩的,提供相关的资金分配方案以及相关的会议纪要; 2. 结果用于反馈整改的,提供通知文件、整改结果报告等; 3. 结果用于考核的,提供考核方案、会议纪要等; 4. 部门(单位)对绩效结果应用的说明。 (自评报告需描述近两年重点评价和重评反馈情况,如自评年度无开展重点评价只需对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情况展开描述。)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00%	2025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全面、科学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开展部门评价的情况。	本级+专项	根据《广东省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粤财绩〔2024〕3号)第十二条要求,细化评价标准如下: 部门评价覆盖率=部门当年实际开展已完成部门评价的政策任务数/部门当年专项资金目录中主管的政策任务数(以报人大版本为准)*100%。 当年部门评价覆盖率≥20%或近三年平均覆盖率≥20%,指标进度100%;已开展部门评价但覆盖率<20%,进度为50%;覆盖率为0%进度为0。 若部门当年专项资金目录里不足5个政策任务,需部门提供近三年开展的部门评价情况,作为年度得分依据。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部门专项资金目录中主管的政策任务清单(当年或近三年); 2. 部门当年实际开展部门评价的政策任务清单(当年或近三年)及布置工作发文; 3. 已完成的部门评价报告(当年或近三年)。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范围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参考,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备注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100%	1. 办公室面积按照《广东财经大学公用房管理办法》执行,符合规定标准,未超标; 2. 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按照《广东财经大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执行,符合规定标准,未超标。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本级	自评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及报告(本级); 2. 资产处置的相关资料。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单位资产处置及时开具票据、处理账务。资产使用收益及时开具票据、处理账务、每月及时上缴。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决算报表——“财附04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2. 与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的会计核算明细账页或记账凭证。	
		资产盘点情况	100%	按照制度规定每年进行固定资产清查盘点。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本级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自评年度的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 2. 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资产管理合规性	100%	1. 有固定管理规定,按照固定资产管理规定执行; 2.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问题。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本级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 2.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部门自评项,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1.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2. 提供巡视、审计、监督检查结果。	请如实提供,如抽查发现不按照实际提供的部门,该二级指标不得分。